

关于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
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专项说明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关于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 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XYZH/2026GZAA3B0457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电子）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6年5月13日止的《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天海电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天海电子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天海电子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专项鉴证，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经鉴证，我们认为，天海电子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与实际相符。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天海电子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

专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止)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公司现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23号”文批复,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9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7.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148,01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不含税金额后余额 2,041,650,990.57 元,已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总额 2,148,01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各项费用 142,381,768.27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5,628,231.73 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出具了 XYZH/2026GZAA30390《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建设期(月)	项目备案文号	项目环评批复文号
1	连接器技改扩产建设项目	83,616.33	83,616.33	36	2407-410671-04-02-540882	鹤经开环监表(2024)33号
2	线束生产基地项目	52,579.11	52,579.11	36	2407-410671-04-01-585209	鹤经开环监表(2024)27号
3	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33,899.62	33,899.62	48		
4	天海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研究院及产业园配套项目	50,789.00	50,789.00	24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建设期(月)	项目备案文号	项目环评批复文号
5	智能改造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5,158.05	25,158.05	36	2407-410671-04-04-920347	无需环评批复
合计	—	246,042.10	246,042.10	—	—	—

由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562.82 万元,低于原计划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46,042.10 万元,本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予以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连接器技改扩产建设项目	83,616.33	83,616.33
2	线束生产基地项目	52,579.11	52,074.81
3	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33,899.62	19,664.65
4	天海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研究院及产业园配套项目	50,789.00	31,556.56
5	智能改造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5,158.05	13,650.47
合计	—	246,042.10	200,562.82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先期投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7,926.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连接器技改扩产建设项目	83,616.33	24,911.49
2	线束生产基地项目	52,074.81	13,369.86
3	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19,664.65	3,525.16
4	天海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研究院及产业园配套项目	31,556.56	6,120.00
5	智能改造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3,650.47	—
合计	—	200,562.82	47,926.51

四、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4,238.18 万元(不含税),其中承销及保荐费发行费用中人民币 10,635.90 万元(不含税)已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扣除。在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519.73 万元(不含税),其余发行费用人民币 2,082.55 万元(不含税)尚未支付,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说明
保荐及承销费	11,107.60	471.70	自有资金支付
审计及验资费	1,871.70	671.23	自有资金支付
律师费	516.98	187.73	自有资金支付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47.17	91.51	自有资金支付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注)	194.73	97.56	自有资金支付
合计	14,238.18	1,519.73	—

注:因印花税按年度申报且将自动在基本户扣缴,后续印花税 50.15 万元需对应置换,故本次拟置换的发行费用中“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包含印花税。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及已支付自筹资金	本次置换金额
1	连接器技改扩产建设项目	24,911.49	24,911.49
2	线束生产基地项目	13,369.86	13,369.86
3	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3,525.16	3,525.16
4	天海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研究院及产业园配套项目	6,120.00	6,120.00
5	智能改造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	—
6	保荐及承销费	471.70	471.70
7	审计及验资费	671.23	671.23
8	律师费	187.73	187.73
9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91.51	91.51
10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97.56	97.56
合计	—	49,446.24	49,446.24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副本) (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1 月 2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2006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2 月 17 日

2019年4月换发



文娜杰(51010002006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文娜杰(51010002006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文娜杰(51010002006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姓名: 文娜杰 2022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1



姓名: 文娜杰 【2023】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1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文娜杰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7-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8207172966
Identity card No.



彭秋华(11010136032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彭秋华(11010136032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110101360321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7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彭秋华 2022
证书编号: 110101360321



姓名: 彭秋华 [2023]
证书编号: 110101360321



姓名: 彭秋华
Full name: 彭秋华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5-18
Date of birth: 1990-05-18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9005185081
Identity card No. 440883199005185081



严杰(11010136045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姓名: 严杰 2022
证书编号: 110101360459

证书编号: 1101013604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4月0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Ann



本
This

姓名: 严杰 [2023]
证书编号: 110101360459

下
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姓名: 严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5-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781198505010315
Identity card No.